

中共东莞市司法局党组文件

东司党〔2021〕30号



关于张景志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司法分局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东组干〔2021〕268号、东府任免〔2021〕21号，
现将张景志同志任职事项通知如下：

张景志 任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。

中共东莞市司法局党组

2021年7月6日

东莞市司法局政治处

2021年7月7日印发

